

用人单位参保缴费的相关规定

一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》第六十条 用人单位应当自行申报、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，非因不可抗力等法定事由不得缓缴、减免。职工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由用人单位代扣代缴，用人单位应当按月将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明细情况告知本人。

二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》第六十三条 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，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其限期缴纳或者补足。

三、欠费和滞纳金说明：2023 年 12 月 1 日前欠费和产生的滞纳金由社保（医保）部门按规定计算确定，2023 年 12 月 1 日后欠费和产生的滞纳金，由税务部门确定，如未及时缴纳，次月将重新计算滞纳金。